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劉怡青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94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edu_phe.24@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33068404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友善飼養雞蛋供應說明及雞蛋報各1份（32111115_1133068404_1_ATTACH1.odt、
32111115_1133068404_1_ATTACH2.pdf）

主旨：為本局補助112學年度第2學期公私立國小學校午餐供應友善飼養雞蛋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為推動校園動物保護及動物福利觀念，本局規劃自113年6月起補助公私立國小每學期供應1次友善飼養雞蛋，請詳見附件，並請學校及廠商協助調整6月份菜單供應，供應方式重點說明如下：

（一）供應時間：本學期訂於113年6月第3、4週供應，配送時間請詳見附件，請學校儘量安排於最大供餐人數供應日供應。

（二）供應品項及數量：友善飼養雞蛋製作之CAS驗證加工水煮蛋（去殼），並採更換一道菜及一人一份方式辦理，請學校及午餐廠商配合供貨期程適度調整菜單。

（三）供應對象：本市公私立國小學學生及教職員工，如國小共同供應附設幼兒園或國中，得一併納入訂購人數，經



天母國小 1130603



SZAA1133003935

費由校內自行分攤。

(四)經費來源：市立學校請由校內74Y有機食材預算支應，不足部分請以校內基金餘額勻支；國私立學校依本局有機食材補助公文辦理補助事宜。

(五)系統訂購及操作：預計自113年6月4日起開始下單，113年6月11日結單，請學校或廠商掌握時間至本市有機食材供應平臺（網址：<http://www.tapmc.com.taipei/ov/Login?ReturnUrl=%2fov>）完成訂購，如有疑問請洽臺北農產有機食材供應平台，電話25162519轉5631、5632。

二、本次供應為試辦作業，未來將朝不限定供應月份方式研議辦理。113學年度起每學期供應1次友善飼養雞蛋方式，本局將另函通知辦理事宜。

三、友善飼養雞蛋為一種非籠飼的飼養方式，以平飼、放牧方式，讓母雞能自由奔跑活動、覓食、發揮其天性，本次供應之友善飼養雞蛋係採「平飼」飼養，雞隻採室內平面飼養，母雞可在室內自由活動、覓食，並設置有產蛋箱供產蛋，以及多層棲架來滿足雞隻在高處歇息的本能，並採CAS驗證之加工水煮蛋供應。本局並委請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監督管理友善飼養雞蛋來源及供應，輔以檢驗把關，以確保食材來源及安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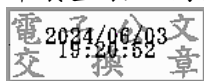
四、請學校於友善飼養雞蛋供應日，同步提供學生相應之飲食教育，以提升學生動物保護及動物福利觀念，惠請參考以下影片（網址：<https://is.gd/hnsmk0>），或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提供之雞蛋報，選擇適合學生之教育內容。

五、本案惠請臺北市餐盒食品商業同業公會協助轉知會員，配合本市學校作業及協調推動相關事宜。

六、檢附友善飼養雞蛋供應說明及雞蛋報各1份，各校如有需要雞蛋報紙本，請以電子郵件敘明學校名稱、聯絡方式及雞蛋報所需份數（edu_phe.24@gov.taipei）。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臺北市立啟明學校、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餐盒食品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裝

訂

線